賀 林景和場長 榮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二等農業專業獎章

文・圖／人事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主委聰賢親自頒贈林景和場長二等農業專業獎章

林景和場長自105年6月就任本場場長迄今，對農業的政策推動、教育、推廣及研究有具體貢獻，於107年6月27日榮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頒發二等農業專業獎章，相關事蹟如下：

1. 督辦本場試驗研究，計有10件非專屬授權及衍生利益金案，研發成果收入達3,208,250元。3個品種取得國內品種權；育成新屬蘭花，參加2018年臺灣國際蘭展(TIOS)榮獲13個獎項；「果實剖殼機」申請國內新型專利案及可調速蔬果旋轉削皮機械技術等。
2. 執行政府循環農業政策，督導完成全臺首座生物碳發電系統並召開觀摩會，為農業廢棄物去化和減廢提供一可行方法，同時亦可為達成政府綠能政策的重要配套。
3. 督辦「配合巴拉刈禁用時程之因應措施」，執行紅豆落葉劑安全使用推動計畫，完成巴拉刈代噴36公頃及氯酸鈉使用305公頃，並辦理2場示範觀摩會；亦辦理「紅豆高雄8、9號保種暨良種繁殖技術」技轉和示範觀摩會，以純種種植，改善落葉劑的過度使用。
4. 督辦農業技術團培育農業師傅，協助改善高屏地區缺工問題；及督導研發省工機具去籽機、削皮機、可可剝殼刀具與菜苗移植雛型機，以節省人工。
5. 為達10年農藥減半政策目標，督辦及主持作物健康管理暨農藥減施技術講習會60場，宣導作物健康管理生產技術，減少農藥使用。另配合推動「4章1Q」、有機及友善農耕政策，積極輔導轄區產銷班及農民，通過產銷履歷驗證面積2,998公頃，較106年度成長5.4%；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1,735公頃，較106年度成長15.4%。